2020年度

四川省公安厅交通察总队机关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1年9月10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_Toc81920989)

[一、职能简介 1](#_Toc81920990)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_Toc81920991)

[第二部分 2020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5](#_Toc8192099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_Toc8192099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_Toc8192099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_Toc8192099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_Toc8192099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_Toc8192099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_Toc81921001)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_Toc8192100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_Toc81921005)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_Toc81921006)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_Toc81921007)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5](#_Toc81921012)

[第四部分 附件 28](#_Toc81921013)

[第五部分 附表 37](#_Toc819210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7](#_Toc81921015)

[二、收入决算表 37](#_Toc81921016)

[三、支出决算表 37](#_Toc819210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7](#_Toc8192101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7](#_Toc819210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7](#_Toc8192102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7](#_Toc81921021)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7](#_Toc8192102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7](#_Toc81921023)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7](#_Toc81921024)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7](#_Toc81921025)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7](#_Toc81921026)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7](#_Toc81921027)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7](#_Toc81921028)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职能简介

掌握全省道路交通安全情况，拟定全省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政策、规定；指导、监督全省公安机关依法查处道路交通安全秩序和公路治安秩序；指导、监督机动车（不含拖拉机）登记、安全检验和驾驶人员考试发证工作；组织、指导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剧毒化学品的跨省（区、市）道路运输审批；指导全省公安机关对民用爆炸物品、剧毒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道路运输审批；组织、指导道路交通管理科技工作；指导全省公安机关参与城市建设、道路交通和安全设施的规划。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0年，在厅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厅交警总队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精神，全力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紧紧围绕“战疫情、防风险、保安全、护发展”主线，扎实推进各项重点工作，全力助推我省全面夺取疫情防控、经济社会发展“双胜利”。

 **1.以“减量控大”“奋进”系列活动为主线，积极夯实交管工作根基。**总队以厅党委部署开展的“奋进”专项行动为引领，部交管局事故预防“减量控大”为支撑，紧盯短板弱项、推动系统治理。**一是强化源头管理。**认真落实车驾管源头动态清零，紧盯重点车辆逾期未检验、逾期未报废等源头隐患，严格落实周研判、月通报制度，压紧压实各地源头管控责任。通过长效有力管控，全省“两客一危”、重型货车、重型挂车、营转非客车等重点车辆检验率、报废率及重点驾驶人审验率、换证率等“清零指标”保持较好，我省在部局通报中长期排名靠前。大力推进“一灯一带”、国省道坡改平等专项治理，从源头上、根本上消除安全隐患。**二是强化隐患治理。**积极推行“全省道路交通隐患排查信息管理系统”，进一步规范排查、报送全过程数据监管。**三是强化路面管控。**深入开展以“奋进”、事故预防“减量控大”为重点的一揽子专项行动，紧扣阶段特点、压实警力部署、突出重点违法，严查严处“双超”、酒驾、醉驾、疲劳驾驶等违法行为，始终保持高压严管态势。**四是强化社会协同共治。**积极协调卫生健康、应急、消防等部门，联合建立道路交通事故应急救援“四位一体”、“绿色通道”等机制，增强联动合力，提升救援水平。联合安监、交通、农业共同搭建“重点车辆和驾驶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信息共享平台”，通过做强信息共建共享，进一步强化营运车辆、运输企业安全监管。

**2.以“抗疫防疫”“复工复产”为重点，有效强化应急交通保障。一是启动应急机制。**总队启动应急指挥、紧急制发指导方案积极应对新冠疫情。组织精干力量积极参与省指挥部交通运输组保障工作，全力配合行业主管部门做好应急保障，高效纠正交通阻断、防疫人员物资运送等任务。全省公安交警全力以赴、奋力攻坚，认真做好协助设置检疫站点、车辆检查及重点疫区车辆跟踪和落地查找，全面筑牢路面战场疫情拦截防护网。**二是全力疏堵撤点。**总队闻令而动，全力贯通“大动脉”、畅通“微循环”，全力确保全省因疫情防控导致阻断道路依规按时全部清零、公路检疫站点全部撤除，推动生产生活秩序全面恢复。**三是落实保障措施。**各级公安交警部门按“外防输入、内防输出”“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以及疫情防控常态化等阶段要求，各有侧重落实好管控策应及优化货运交通等措施，努力为疫情防控、经济发展“双胜利”创造良好道路通行条件。

**3.以“改革服务”“护航发展”为目标，努力推动交管服务工作上台阶。一是深化高速公路警务运行机制改革。**紧扣“小事不出服务区、大事不出高速路”目标任务，搭建社治平台，推动“枫桥经验”进高速，建立联防联治队伍，整合“一路多方”力量，发动群众参与违法举报，以共治共享促管控升级。持续强化“三线一网”建设，积极推动“公安立体防控体系”进高速，全面整合原省界收费站资源，依托服务区警务室、出入口执法站等阵地，基本建起省界入口预警、服务区检查、出入口查缉“三道防线”，实现重点车辆、重点违法高效精准管控，以人防技防力量整合促管控严密。**二是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组织视频会、建立共享机制、开展专项督导，积极推动“信息共享、通行保障、联勤联控、便民服务”四项机制落实落地，力促两地民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三是落地交管“放管服”改革措施。**积极推动违法异地处理等改革，认真执行优化营商环境“放管服”系列措施，落地补换领、审验驾驶证，补领行驶证等18类业务“一证即办”、普通业务“一窗通办”，加快实现“一次办、自助办”。通过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交管12123”手机APP等提供驾驶人考试等办理25项业务，积极实现“网上办、掌上办”。

**4.以“教育整顿”“三项体检”为抓手，着力锻造过硬交警队伍。一是抓紧部署推进。**第一时间传达研究教育整顿试点单位贯彻落实措施，积极搭建组织架构、召开动员会议，迅速统一全警思想行动；认真制发方案文件，明确目标任务、梳理制定措施；组建专班集中办公，全力抓落实推动。**二是抓实抓理论学习**。迅速形成总队领导班子带头学、民（辅）警自觉学，组织学、自学相结合、线上线下相结合多层次、全覆盖学习模式，确保一个不漏、人人参与，重量重质，学有实效。**三是抓深问题排查。**准确把握厅党委“三个区分开来”尺度标准，明确查摆问题时间节点，组织开展自上而下自查自纠，全面深入排查队伍“六大顽瘴痼疾”，确保查全查清查实突出问题。同时，总队将加强党的建设贯彻全年始终，定期组织理论学习、开展专题培训，引导民辅警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不断激发战斗堡垒作用，稳步推进“一警多能、一专多能”，持续提升队伍素质；常态化开展队伍风险防控研判及整改措施落实，把严管队伍落到实处。

# 第二部分 2020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4684.73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91.48万元，下降1.92%。主要变动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经费。

单位：万元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4684.7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684.73万元，占100%。

单位：万元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4684.7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38.88万元，占54.19%；项目支出2145.85万元，占45.81%。

单位：万元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684.73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91.48万元，下降1.92%。主要变动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经费。

单位：万元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684.7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91.48万元，下降1.92%。主要变动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经费。

单位：万元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684.7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74.01万元，占1.58%；**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4035.85万元，占比86.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94.9万元，占6.29%；**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16.61万元，占2.49%；**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55.36万元，占3.3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8万元，占比0.17%。

单位：万元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4684.73**，**完成预算85.41%。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74.01万元，完成预算41.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电梯整体更换项目因疫情原因未能实施。**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972.01万元，完成预算94.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和疫情原因，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减少会议和培训。**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2061.92万元，完成预算79.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项目进度受到影响。**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支出决算为1.92万元，完成预算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事故管控效果提升，事故处理相应经费减少。**

 **5.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原因，取消相关培训计划。**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149.74万元，完成预算98.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退休人员去世，相应退休支出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14.07万元，完成预算97.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人员辞职，相应养老保险支出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1.0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92.87万元，完成预算76.9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人员辞职，相应医疗保险支出减少。**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23.7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17.52万元，完成预算99.4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人员辞职，相应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决算为37.8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538.8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66.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872.2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71.54万元，完成预算51.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因公出国（境）费用为财政厅每年年初追加，因2020年疫情原因，我单位无因公出国计划，故未产生此费用；二是因2020年疫情原因，来我单位调研、考察外单位较少，故本年产生公务接待费较少；三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车运维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70.98万元，占99.2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56万元，占0.78%。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19年减少5.26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因2020年疫情原因，我单位无因公出国计划，故未产生此费用。

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70.98万元,**完成预算60.1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减少3.04万元，下降4.0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车运维费开支。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截至2020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89辆，其中：轿车69辆、越野车13辆、载客汽车5辆，其他车型2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0.98万元。主要用于交警总队机关事故处理、案件办理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56万元，**完成预算5.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减少3.92万元，下降87.5%。主要原因是因2020年疫情原因，来我单位调研、考察外单位较少，故本年产生公务接待费较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56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6批次，38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56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因公调研、学习考察。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交警总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72.28万元，比2019年增加1.88万元，增长0.22%。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为做好全体民、辅警及事业干部防疫工作，购买防疫物资。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交警总队机关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71.7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8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1.9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624.92万元。主要用于公安厅战训基地物业管理、总队机关物业管理、总队机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73.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2.2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73.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2.22%。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交警总队机关共有车辆89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89辆，主要是用于交警总队机关事故处理、案件办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3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0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值班维稳经费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6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6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6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单位按要求对2020年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绩效目标要素完整、细化量化，支出控制较好，自评公开准确、及时，对评价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整改，并将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于次年预算编制。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2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总体来看2个项目决策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较明确，项目、财务管理规范，通过项目实施在提高工作效率，履行职能职责，满足24小时备勤值班的需要，切实加强对高速公路路网的有效管控，提高道路通行能力和管事效益，同时更好的保障全省高速道路畅通安全。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指挥大楼及永宁基地运转费用”、“总队机关劳务外包费用”、“值班维稳经费”、“战训基地物业管理及后勤社会化服务”、“继续实施项目\_部门预算结转-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共计5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2020年指挥大楼及永宁基地运转费用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98万元，执行数为315.98万元，完成预算的79.39%。通过项目实施，有效保障了指挥大楼及永宁基地全年365天的运转，提高了指挥调度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由于疫情影响，导致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动态跟踪监控。

（2）2020年总队机关劳务外包费用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70万元，执行数为363.14万元，完成预算的98.15%。通过项目实施，充分保障了总队机关后勤工作的有序进行，确保局机关各类系统日常管理与维护，满足了交通服务需求，提高了人员工作效率，发现的主要问题：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设置绩效目标（2020年绩效监控发现该现象，已于2021年申请预算时进行了调整）。

（3）2020年值班维稳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40.00万元，执行数为136.81万元，完成预算的97.72%。通过项目实施，提供了优质的后勤保障，确保了值班备勤民警所需生活物资，提高了指挥调度能力，对全省高速公路的缓堵保畅起关键作用，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平安出行，对地方经济发展起了纽带作用。发现的主要问题：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设置绩效目标（2020年绩效监控发现该现象，已于2021年申请预算时进行了调整）。

（4）2020年战训基地物业管理及后勤社会化服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002万元，执行数为602.49万元，完成预算的60.13%。公安厅战训基地属于涉密单位，是大型综合训练基地，由于疫情影响，2-5月战训基地未开展培训，后续时间开展培训的场次也相对减少，因此水费、电费、取暖费等支出相对减少。通过项目实施，确保了战训基地公共设施、设备日常运行维修及保养，绿化管理，清洁卫生等，为基地提供了一个良好的环境，可以有效保证战训基地安全性，保障战训基地物业及后勤工作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绩效目标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设置绩效目标（2020年绩效监控发现该现象，已于2021年申请预算时进行了调整）。

（5）继续实施项目\_部门预算结转-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80万元，执行数为74.1万元，完成预算的41.17%。通过项目实施一是对水电系统进行改造，消除了安全隐患；二是解决总队管道老化，陈旧现象，雨污水纳入了城市管道系统，环保效益显著；三是对暖通进行维修改造，后期暖通节约开支。发现的主要问题：由于编制预算时未考虑到按照工程进度拨款及扣质保金，导致资金执行率底，预算标准不够准确。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预算执行，并且今后遇到同类项目合理测算预算。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2020年指挥大楼及永宁基地运转费用项目 |
| 预算单位 | 四川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398 | 执行数: | 315.98 |
| 其中-财政拨款: | 398 | 其中-财政拨款: | 315.98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确保总队机关指挥大楼及永宁基地正常运转，遇重大节假日、恶劣天气、较大自然灾害以及国家、省重要任务时保证全员上岗。 | 确保了总队机关指挥大楼及永宁基地正常运转，遇重大节假日、恶劣天气、较大自然灾害以及国家、省重要任务时保证全员上岗。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开展各类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工作 | 120余次 | 120余次 |
| 成本指标 | 项目完成率 | 98% | 98% |
| 时效指标 | 值班备勤天数 | 365天 | 365天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开展各项专项行动，加大违法查处力度，有效遏制各类违法行为、预防全省高速公路重特大交通事故的发生。 | 140余次 | 140余次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开展各类专项行动及各类交通安全宣传社会覆盖面大、涉及范围广、持续时间长，对各类交通违法起到了震慑作用。 | ≥1年 | 1年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交通参与者满意度 | 95% | 95%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2020年总队机关劳务外包费用项目 |
| 预算单位 | 四川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370 | 执行数: | 363.14 |
| 其中-财政拨款: | 370 | 其中-财政拨款: | 363.14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确保总队机关后勤工作有序、正常运转，为应急、救援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 确保了总队机关后勤工作有序、正常运转，为应急、救援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完成派车次数 | 120台次  | 120台次 |
| 时效指标 | 各项劳务外包工作按期完成率 | 通过监督考评各项劳务外包工作按期完成率达90%以上 | 90% |
| 成本指标 | 投资控制达标率 | 80% | 98.15% |
| 质量指标 | 各项劳务外包工作验收合格率 | 通过监督考评验收合格率达95%以上 | 95%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劳务工作效率提高率 | 30% | 30% |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总队机关各项应急、保障工作的促进作用 | 促进率60% | 促进率60% |
| 生态效益指标 | 劳务费用使用节约率 | 25% | 25%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劳务工作使用年限 | 1年 | 1年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满意度90%以上 | 90%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值班维稳经费 |
| 预算单位 | 四川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40 | 执行数: | 136.81 |
| 其中-财政拨款: | 140 | 其中-财政拨款: | 136.81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对全省高速公路的缓堵保畅起关键作用，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平安出行，对地方经济发展起了纽带作用。 | 提供了优质的后勤保障，确保了值班备勤民警所需生活物资，提高了指挥调度能力，对全省高速公路的缓堵保畅起关键作用，保障了人民群众的平安出行，对地方经济发展起了纽带作用。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全年值班维稳天数 | 300余天 | 365天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率 | 完成值班维稳任务97% | 100% |
| 成本指标 | 各类专项行动投资控制达标率 | 80% | 97.72%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社会稳定促进作用 | 有效维护社会治安，减少事故隐患发生。 | 提高了指挥调度能力，有效维护社会治安，减少事故隐患发生。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发挥作用时间 | 1年 | 1年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战训基地物业管理及后勤社会化服务 |
| 预算单位 | 四川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002 | 执行数: | 602.49 |
| 其中-财政拨款: | 1002 | 其中-财政拨款: | 602.49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确保战训基地物业及后勤工作正常运转。 | 公安厅战训基地属于涉密单位，是大型综合训练基地，2020年保障了战训基地电费、水费、取暖费、物业费等，由于疫情影响，2-5月战训基地未开展培训，因此水费、电费、取暖费支出相对减少。通过项目实施，确保了战训基地公共设施、设备日常运行维修及保养，绿化管理，清洁卫生等，为基地提供了一个良好的环境，可以有效保证战训基地安全性，保障战训基地物业及后勤工作正常运转。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完成度 | 100% | 100% |
| 成本指标 | 达标率 | 100% | 100%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发挥作用时间 | 1年 | 1年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参与者满意度 | 80% | 80%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继续实施项目\_部门预算结转-省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 |
| 预算单位 | 四川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80 | 执行数: | 74.10 |
| 其中-财政拨款: | 180 | 其中-财政拨款: | 74.10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2020年完成总队机关三个维修改造项目。 | 2020年已完成总队机关三个维修改造项目，包含暖通、水电系统维修、雨污管网改造。一是对水电系统进行改造，消除了安全隐患；二是解决总队管道老化，陈旧现象，雨污水纳入了城市管道系统，环保效益显著；三是对暖通进行维修改造，后期暖通节约开支。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改造范围 | 完成三个改造项目（维修改造）。 | 已完成完成三个改造项目（维修改造） |
| 质量指标 | 合格率 | 达到标准（100%合格） | 100% |
| 时效指标 | 完工率 | 12月底全部完成（100%） | 100% |
| 成本指标 | 控制率 | 不超控价金额（180万） | 未超控价金额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节约成本 | 雨污水入城市管道系统，后期暖通节约开支。 | 对暖通进行维修改造，后期暖通节约开支。 |
| 生态效益指标 | 改善环境 | 解决总队管道老化，陈旧现象。 | 2020年已完成总队机关三个维修改造项目，包含暖通、水电系统维修、雨污管网改造。一是对水电系统进行改造，消除了安全隐患；二是解决总队管道老化，陈旧现象，雨污水纳入了城市管道系统，环保效益显著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使用者满意度 | 达到95%以上 | 达到95%以上 |

2.单位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自行组织对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2020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4.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5.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6.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道路交通管理（项）：指各级公安机关开展各类道路交通管理工作的支出。

7.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1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应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2020年交警总队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指挥大楼及永宁基地运转费用单位自评）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指挥大楼为交警总队履行指挥、监管全省公安交警部门维护道路交通安全、道路交通秩序以及开展机动车辆（不含拖拉机）、驾驶人管理工作的主要阵地，固定有值班人员24小时值守。永宁基地主要分为两部分，一是设置有全省公安交警业务数据备份机房，需要24小时运转。二是设置有省车管所，主要办理全省警车业务。为充分保障总队机关指挥大楼及永宁基地正常运转，做好后勤保障，促进工作开展，实施该项目。

**（二）项目实施情况**

指挥大楼及永宁基地运转项目按照日常运转情况，包含有咨询、用电、取暖、租赁等服务事项的开支。如：指挥大楼的维修监理、值班备勤零星物资等。

**（三）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年初安排指挥大楼及永宁基地运转经费项目省级财政预算资金398万元。截止2020年底，项目实际支出315.9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9.39%。

**（四）项目绩效目标**

确保总队机关指挥大楼及永宁基地正常运转，遇重大节假日、恶劣天气、较大自然灾害以及国家、省重要任务时保证全员上岗。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对2020年指挥大楼及永宁基地运转经费项目进行绩效自评，按照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完成结果、项目效果四类指标，对项目支出在项目依据、绩效目标、资金管理、过程控制、项目完成、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全面、客观、公正、科学的自评价，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资金管理、项目管理、完善制度机制、调整支出结构相关建议，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提供参考依据，促进资金使用效益提高。

**（二）评价步骤及方法**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相关要求，按照“前期准备、现场评价、撰写报告、提交审核”等程序，独立、客观、公正的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以现场评价为主、非现场评价为辅，组织实施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三）评价指标体系**

我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评价指标分为通用指标、共性指标、特性指标三类，其中一级指标7个，二级指标16个。

三、综合评价结论

总体来看指挥大楼及永宁基地运转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较明确，决策依据较充分，基本实现了项目预期目标。通过项目实施，有效保障了指挥大楼及永宁基地的运转。2020年指挥大楼及永宁基地运转经费项目自评得分95.30分。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指挥大楼作为交警总队履行指挥、监督全省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道路交通秩序以及开展机动车辆（不含拖拉机）、驾驶人管理工作的主要阵地，安排有固定人员24小时在岗。永宁基地主要分为两部分，一是设置有全省公安交警业务数据备份机房，需要24小时运转。二是设置有车管所，主要办理全省警车业务。

**（二）项目管理情况**

单位制定了《四川省公安厅交警管理局经费支出管理规定（暂行）》，该管理办法对预算管理、经费支出及审批、监督与绩效评价进行明确规定，在预算总额内有限保障运转类和重点项目类经费，坚持先预算后支出、严格按照预算支出的原则组织实施，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产出情况**

完成数量。通过该项目经费的保障，实现民辅警人员365天、24小时的值班备勤。永宁基地全省公安交警业务数据备份机房全年365天、24小时运转。

完成成本。2020年年初预算安排398.00万元，实际到位金额398.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315.98万元，资金使用率为79.39%。

完成时效。指挥大楼及永宁基地运转经费属于日常运转类，主要保障日常工作的正常开展，在2020年前完成相应工作任务。

**（四）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一是更好的完成指挥、监管全省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道路交通秩序以及开展机动车辆、驾驶人管理工作，提高指挥调度能力；二是确保永宁基地的正常运转，保障备份的全省公安交警业务数据的安全性，以及全省警车业务能够正常办理；三是做好后勤保障，充分满足民辅警开展工作的实际需求，让民辅警全身心投入到保畅通、促安全的交通安全管理中，为全年在任何情况下全员上岗提供了有力的后勤保障支撑。

可持续影响。通过指挥大楼及永宁基地申报的运转经费，保障了交警总队及永宁基地在预算年度内正常运转，从而保障在以后年度持续发挥效益。

满意度。现场发放问卷进行问卷调查，受益对象认为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指挥大楼及永宁基地的正常运转，满足了全年到岗的后勤支撑，对工作效率有一定的提升作用，对项目实施整体满意度较高。

五、存在主要问题

**执行率偏低。**该项目2020年年初预算安排资金398.00万元，实际支出315.9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9.39%。主要原因为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费用开支大幅度降低。

六、相关措施建议

**加强项目动态监控。**在今后遇到客观原因导致预算无法全部执行的，及时申请调整预算。

2020年交警总队机关项目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总队机关劳务外包费用单位自评）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为加强省级机关后勤服务工作，规范政府购买机关后勤服务的内容和标准，进一步提高市场配置服务资源效率和保障政务能力，节约机关运行成本，按照《四川省省级机关后勤社会化服务管理标准》，交警总队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对食堂、驾驶服务、打字、摄影摄像、指挥中心、车管等岗位采取劳动服务外包，从而更好的规范劳务、后勤人员的聘用和管理。该项目为延续性项目，在2020年前已通过招标确定劳务外包服务商，服务期限为3年。

**（二）项目实施情况**

交警总队作为项目业主，对劳务外包进行了前期需求论证，按照《政府采购法》、《招投标法》等相关规定进行招投标确定服务单位，并签订《劳务外包服务合同》。

**（三）资金投入使用情况**

年初安排总队劳务外包项目省级财政预算金额370万元。截止2020年底项目实际支出363.1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15%。

**（四）项目绩效目标**

梳理相关资料，项目总绩效目标：确保总队机关后勤工作有序、正常运转，为应急、救援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对总队机关劳务外包费用项目，按照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完成结果、项目效果四类指标，对项目支出在项目决策、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全面、客观、公正、科学的自评价，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提供参考依据，促进资金使用效益提高。

**（二）评价步骤及方法**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相关要求，按照“前期准备、现场评价、撰写报告、提交审核”等程序，独立、客观、公正的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前期通知项目经办人员，收集项目相关文件、合同、制度、考核等资料。后续深入到现场，实地查看项目情况，进行访谈、问卷调查。通过汇总整理收集的资料及了解的情况，定量和定性分析形成评价结论，经过复核和交换意见后，形成绩效自评报告。

**（三）评价指标体系**

我单位根据项目建设情况制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项目评价指标分为通用指标、共性指标、特性指标三类，其中一级指标8个，二级指标16个。

三、综合评价结论

总体来看总队机关劳务外包费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决策依据充分。通过项目实施充分保障了总队机关后勤工作的有序进行，确保局机关各类系统日常管理与维护，满足了交通服务需求，提高了人员工作效率。但通过绩效评价也反映出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合理等情况，通过综合评价，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97.91分。

四、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为加强省级机关后勤服务工作，规范政府购买机关后勤服务的内容和标准，进一步提高市场配置服务资源效率和保障政务能力，节约机关运行成本，按照《四川省省级机关后勤社会化服务管理标准》，通过政府采购的方式规范劳务、后勤人员的聘用和管理。总队机关劳务外包费项目经过了前期需求论证，明确项目清单及服务内容要求，对岗位设置划分细致，各类岗位人员数量、任职资格及工作要求进行明确约定，充分按照交警总队对后勤事务的实际需求进行开展。

**（二）项目管理情况**

交警总队制定了《四川省公安厅交警管理局经费支出管理规定（暂行）》，该管理办法对预算管理、经费支出及审批、监督与绩效评价进行明确规定，在预算总额内有限保障运转类和重点项目类经费，坚持先预算后支出、严格按照预算支出的原则组织实施，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项目管理方面一是规范化的采购。二是制定考核标准。三是严格执行考核制度。

**（三）项目产出情况**

完成数量。截止2020年12月31日，较好的完成了食堂服务、驾驶服务、打字服务、摄影摄像服务、指挥中心服务、车管窗口服务、理发服务、档案资料管理服务、接待站服务、后勤管理及信息系统操作人员服务、老干活动中心服务员。

完成质量。经交警总队按照每季度考核评分表，第一季度99.5分；第二季度98.5分；第三季度97分；第四季度95分，全年平均分97.5分。完成54名劳务岗位人员安排，保障后勤工作正常运转。完成质量较好。

完成成本。合同价3,631,404.63元，已于2020年12月31日前完成拨付。

完成时效。劳务外包属于全年性项目，保障后勤工作的正常运转，在2020年年底前完成了劳务外包任务。

**（四）项目效益情况**

社会效益。该项目属于日常运转类项目，将部分后勤岗位通过劳务外包的形式交由物业公司组织开展，通过该外包项目的开展实施，有效改善总队机关后勤工作的运营模式，提高人员履职能力和办事效益，更好的保障总队机关各项工作顺利高效地开展。

可持续影响。通过将后勤部分岗位实施劳务外包，充分保障了在预算年度内后勤工作的正常运转，从而保障以后年度持续发挥效益。

满意度。现场发放问卷进行问卷调查，受益对象认为项目的开展一定程度上提高了交警总队民警的工作效率，保障后勤工作的正常运转，对项目实施整体满意度较高。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计划完成派车次数120余次，实际完成派车次数超过计划次数，年初指标设置不合理，不便于后续绩效跟踪考核。该项目绩效目标已于2021年度进行梳理和调整，较2020年度更加贴合项目实际开展情况。

六、相关措施建议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加强绩效目标编制的质量，根据项目计划完成情况，做到绩效指标量化、细化，绩效指标值设定与部门年度工作任务和实际相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